

2023 年度闵行区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依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大计，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内容。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财政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号）“指导思想：进一步加强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河湖维修养护水平，巩固河湖水环境治理成效”和《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号）“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提高河湖管理养护水平，改善河湖水环境面貌，围绕河湖“污水零排放、两岸无违建、水域无垃圾、河底少淤积、绿化全覆盖、水质不恶化”的目标”。

按照上海市政府的统一要求，闵行区滚动实施了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有针对性地解决了一批突出环境问题，污染治理力度不断加大，源头防控和绿色发展加快推进，全社会环境治理体系初步形成，全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1年，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制定了《闵行区2021-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即第八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第八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明确了闵行区关于河道综合治理的要求，采用控源截污、沟通水系、生态修

复等措施，继续推进城乡河道综合整治。

按照前八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属地化管理，梅陇镇开展中小河道整治项目，由梅陇镇水务管理站负责落实，用于保障实施梅陇镇辖区内河道整治和养护工作，从2021年项目实施以来相继开展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重污染河道整治、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和区级河道整治工程，有效提升梅陇镇内河湖水质环境，提高居民用水质量。

2021年，上海市河长制办公室、上海市水务局印发的《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号）的通知，进一步调查评估、优化改造雨污混接小区的外部 and 沿河截流设施，完成雨污混接整治和改造工作。根据上述文件要求，为健全雨污混接整治长效机制，确保梅陇镇水环境安全，开展关于小区末端截污、沿河截污管道的养护工作。

2023年，梅陇镇水务管理站继续开展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小区末端截留养护、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往年河道整治工程款尾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区补资金）和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支付。旨在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梅陇镇全镇泵站正常运行，做好辖区内河道养护工作，保证河道达到养护标准，改善居民日常生活和区域水环境。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号）

“进一步加强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

效益，提高河湖维修养护水平，巩固河湖水环境治理成效。”

2. 《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号）

“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提高河湖管理养护水平，改善河湖水环境面貌，围绕河湖‘污水零排放、两岸无违建、水域无垃圾、河底少淤积、绿化全覆盖、水质不恶化’的目标。”

3. 《闵行区 2021-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闵府办发〔2021〕33号）

“推进初期雨水治理，启动新一轮排水系统建设工程，大力推进排水管网周期性检测及问题管网修复。”

“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管。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要求，根据市级节点安排，研究制定实施排污口分类整治方案。”

4. 《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号）

“持续加强雨污混接改造复核整改，深入开展新一轮雨污混接调查，进一步调查评估和优化改造截流设施。”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资金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392.09 万元，其中 967.76 万元来源于镇级财政资金，424.33 万元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年中根据工程实际完成量、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实际归集情况及电费实际支付情况调减预算金额共计 174.81 万元。

同时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第一

批水务项目资金下达计划（梅陇镇）的通知》（闵水务财〔2023〕10号）和《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闵水务财〔2023〕3号）等文件调增预算，新增往年河道整治工程款尾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区补资金）和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年中共计调增预算金额14,189.02万元。

调整后预算金额为15,406.30万元，其中1,252.10万元来源于镇级财政资金，14,154.20万元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预算执行金额为15,406.3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具体见下表1：

表 1 2023 年项目预算执行明细表（单位：万元）

| 资金来源 | 项目构成内容 | 指标名称 | 年初预算 | 调整金额 | 全年预算 | 预算执行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 镇级资金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 | 2023 年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养护项目—养护费用 | 150.00 | -0.70 | 149.30 | 149.30 | 100.00% |
|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 | 2023 年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养护费用 | 262.50 | -1.10 | 261.40 | 261.40 | 100.00% |
| | 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 | 2023 年梅陇镇市政管网检测修复项目—工程费用 | 410.00 | -90.69 | 319.31 | 319.31 | 100.00% |
| | 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 1 条段 | 工程费用—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 1 条段 | 36.62 | - | 36.62 | 36.62 | 100.00% |
| |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 |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二期工程费用 | 17.89 | - | 17.89 | 17.89 | 100.00% |
| | 2023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40.39 | -35.64 | 4.75 | 4.75 | 100.00% |
| | 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 电费 | 50.00 | -46.67 | 3.33 | 3.33 | 100.00% |
| | 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 | 工程费用 | 0.34 | - | 0.34 | 0.34 | 100.00%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工程费用 | - | 8.08 | 8.08 | 8.08 | 100.00% |
| | 2022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 | 35.35 | 35.35 | 35.35 | 100.00% |
| | 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二类费 | - | 29.24 | 29.24 | 29.24 | 100.00%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86.19 | 86.19 | 86.19 | 100.00% |
| | 2018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 | 2018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建安费 | - | 300.00 | 300.00 | 300.00 | 100.00% |

| 资金来源 | 项目构成内容 | 指标名称 | 年初预算 | 调整金额 | 全年预算 | 预算执行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 | 工程费用 | - | 0.30 | 0.30 | 0.30 | 100.00% |
| | 镇级资金合计 | | 967.76 | 284.34 | 1,252.10 | 1,252.10 | 100.00% |
| 区级资金 |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 |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前期费 | 424.33 | - | 424.33 | 424.33 | 100.00% |
| |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 |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工程费 | - | 359.00 | 359.00 | 359.00 | 100.00% |
| | 2019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 | 2019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建安费 | - | 112.73 | 112.73 | 112.73 | 100.00%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 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一期)工程(前期费) | - | 2,800.00 | 2,800.00 | 2,800.00 | 100.00% |
| | | | - | 90.00 | 90.00 | 90.00 | 100.00% |
| | | 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费) | - | 5,300.00 | 5,300.00 | 5,300.00 | 100.00% |
| | | 闵行区梅陇镇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款 | - | 1,450.00 | 1,450.00 | 1,450.00 | 100.00% |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三期)工程(前期费) | - | 374.09 | 374.09 | 374.09 | 100.00% |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费) | - | 39.45 | 39.45 | 39.45 | 100.00% |
| | 银家北浜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25.86 | 25.86 | 25.86 | 100.00% | |
|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费 | - | 259.00 | 259.00 | 259.00 | 100.00% |
| |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182.03 | 182.03 | 182.03 | 100.00% |
|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经费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徐汇芳邻等3个小区)工程费用 | - | 70.00 | 70.00 | 70.00 | 100.00% |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朱行四村等3个小区)工程费用 | | - | 270.00 | 270.00 | 270.00 | 100.00% | |

| 资金来源 | 项目构成内容 | 指标名称 | 年初预算 | 调整金额 | 全年预算 | 预算执行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 |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曹行老街等4个小区）工程费用 | - | 260.00 | 260.00 | 260.00 | 100.00% |
| |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上海阳城一期）工程费用 | - | 130.00 | 130.00 | 130.00 | 100.00% |
| | | 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虹梅南苑等2个小区）工程费用 | - | 270.00 | 270.00 | 270.00 | 100.00%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费 | - | 13.00 | 13.00 | 13.00 | 100.00% |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费 | - | 16.69 | 16.69 | 16.69 | 100.00% |
| | 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 | 132.25 | 132.25 | 132.25 | 100.00%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耕地开垦费 | - | 0.16 | 0.16 | 0.16 | 100.00%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耕地指标费 | - | 1.59 | 1.59 | 1.59 | 100.00%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绿化搬迁费 | - | 16.00 | 16.00 | 16.00 | 100.00% |
| | | 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 | 1.06 | 1.06 | 1.06 | 100.00% |
| | | 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管线搬迁 | - | 102.00 | 102.00 | 102.00 | 100.00% |
| | | 六磊塘三期（莲花南路～虹梅南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678.09 | 678.09 | 678.09 | 100.00%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费）投资监理 | - | 1.78 | 1.78 | 1.78 | 100.00% |

| 资金来源 | 项目构成内容 | 指标名称 | 年初预算 | 调整金额 | 全年预算 | 预算执行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费）绿化搬迁 | - | 29.07 | 29.07 | 29.07 | 100.00%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二类费 | - | 32.21 | 32.21 | 32.21 | 100.00%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用 | - | 307.00 | 307.00 | 307.00 | 100.00%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 | 93.00 | 93.00 | 93.00 | 100.00%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绿化搬迁费用 | -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213.81 | 213.81 | 213.81 | 100.00% |
| | | 区级资金合计 | | 424.33 | 13,729.86 | 14,154.20 | 14,154.20 |
| | 总计 | | 1,392.09 | 14,014.21 | 15,406.30 | 15,406.30 | 100.00% |

2、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5,406.3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付金额为预算执行金额 15,406.30 万元，主要用于小区末端截污养护、沿河截污管道养护、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往年河道整治工程款尾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区补资金）和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支出。项目预算资金执行使用情况如下表 2 所示：

表2 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单位：万元）

| 资金来源 | 项目内容 | 项目明细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累计支付 | 本次支付 | 应付未付 |
|-----------|--------------------------------|-----------------------------------|----------|------------|----------|----------|----------|
| 镇级 资金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 | 2023年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养护项目 | 199.06 | 2023.5.28 | - | 149.30 | 49.77 |
|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 | 2023年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 | 348.54 | 2023.5.28 | - | 261.40 | 87.13 |
| | 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 | 2023年梅陇镇市政管网检测修复项目 | 638.62 | 2023.10.8 | - | 319.31 | 319.31 |
| | 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1条段 | 工程费用—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1条段 | - | / | - | 36.62 | - |
| |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 |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二期工程费用 | - | / | - | 17.89 | - |
| | 归集费 | 2023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 | / | - | 4.75 | - |
| | 归集费 | 2022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 - | / | - | 35.35 | - |
| | 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 电费 | - | / | - | 3.33 | - |
| | 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 | 工程费用 | - | / | - | 0.34 | -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工程费用 | 950.86 | 2020.6.29 | 885.57 | 8.08 | 57.21 |
| | 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二类费 | 29.24 | / | - | 29.24 |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 | - | 86.19 | - |
| | 2018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 | 2018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建安费 | 2,490.18 | 2018.12.10 | 1,564.98 | 300.00 | 625.20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 | 工程费用 | - | / | - | 0.30 | - | |
| 区级 |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 |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前期费 | - | / | - | 424.33 | - |
| |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 |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工程费 | 8,001.13 | 2020.8.28 | 5,456.36 | 359.00 | 2,185.78 |
| | 2019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 | 2019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建安费 | 1,240.69 | 2020.7.7 | 958.20 | 112.73 | 169.76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 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一期） | - | / | - | 2,890.00 | - |

| 资金来源 | 项目内容 | 项目明细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累计支付 | 本次支付 | 应付未付 |
|------|---------------------|------------------------------------|----------|------------|----------|----------|----------|
| | | 工程（前期费） | | | | | |
| | | 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费） | - | / | - | 5,300.00 | - |
| | | 闵行区梅陇镇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款 | - | / | - | 1,450.00 | - |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三期）工程（前期费） | - | / | - | 374.09 | - |
| | | 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前期费） | - | / | - | 39.45 | - |
| | | 银家北浜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 | - | 25.86 | - |
|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费 | 5,733.60 | / | 4,463.09 | 259.00 | 1,011.51 |
| | |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182.03 | / | - | 182.03 | - |
|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经费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徐汇芳邻等 3 个小区）工程费用 | 2,347.00 | / | 1,119.04 | 70.00 | 1,157.96 |
| |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朱行四村等 3 个小区）工程费用 | 2,350.80 | 2020.10.16 | 1,165.36 | 270.00 | 915.44 |
| |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曹行老街等 4 个小区）工程费用 | 2,248.85 | 2020.10.16 | 1,002.68 | 260.00 | 986.17 |
| |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上海阳城一期）工程费用 | 2,068.81 | 2020.10.16 | 964.33 | 130.00 | 974.48 |
| | |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虹梅南苑等 2 个小区）工程费用 | 2,301.90 | 2020.10.16 | 1,081.20 | 270.00 | 950.70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费 | 950.86 | 2020.6.29 | 855.88 | 13.00 | 81.98 |
| | |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费 | 950.86 | | 868.88 | 16.69 | 65.29 |
| | 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752.37 | 2021.9.1 | 165.40 | 132.25 | 454.73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 | 0.16 | 2021.11.21 | - | 0.16 | - |

| 资金来源 | 项目内容 | 项目明细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累计支付 | 本次支付 | 应付未付 |
|------|---------------------|-------------------------------|----------|------------|----------|--------|--------|
| | | 程前期耕地开垦费 | | | | |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耕地指标费 | 1.59 | 2021.11.21 | - | 1.59 | - |
| | | 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绿化搬迁费 | 87.72 | 2021.8.17 | - | 16.00 | 71.72 |
| | | 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2,087.11 | 2018.9.6 | 1,739.11 | 1.06 | 346.94 |
| | | 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管线搬迁 | 2,087.11 | | 1,637.11 | 102.00 | 348.00 |
| | | 六磊塘三期（莲花南路～虹梅南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 | - | 678.09 | -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费）投资监理 | 10.45 | / | 8.67 | 1.78 | -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费）绿化搬迁 | 285.08 | 2019.3.25 | 254.19 | 29.07 | 1.83 |
| | |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二类费 | 32.21 | / | - | 32.21 |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一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 春申塘（莲花南路一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用 | 901.00 | 2021.9.8 | 201.12 | 307.00 | 392.88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一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 | 901.00 | | 108.12 | 93.00 | 699.88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一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绿化搬迁费用 | 288.77 | 2021.9.1 | 34.65 | 100.00 | 154.12 |
| | | 春申塘（莲花南路一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费 | /- | / | - | 213.81 | - |

以上尚未支付合同尾款将于 2024 年度中安排预算进行支付。

3、项目历年执行情况

中小河道整治经费作为经常性项目，2021年、2022年、2023年的预算及执行情况见下表3：

表3 近三年预算执行情况表（单位：万元）

| 年度 | 调整后预算金额 | 预算执行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 2021年 | 13,036.47 | 13,036.47 | 100.00% |
| 2022年 | 1,817.21 | 1,817.21 | 100.00% |
| 2023年 | 15,406.30 | 15,406.30 | 100.00% |

2021年项目预算主要包含苏四期外二期工程1,518.76万元、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971.68万元、河道水务系列整治、治理工程工程费1,317.20万元、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工程784.21万元等一系列中小河道整治经费。

2022年项目预算受疫情影响，预算大幅度调减，主要包含“苏四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107.43万元、2020年梅陇镇截污纳管工程500万元、淀南片消除劣五类128万元、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300万元、黑臭河道整治工程256.26万元。

2021、2022和2023三年预算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每年度所安排的河道整治及养护工程不同，安排的工程项目款及尾款支付预算不同。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3年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包含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行南泵站建设工程、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1条段、黑臭河道整治工程、2023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

2019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2019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经费、老塘春泾河道整治、2022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区级河道整治工程、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2018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 and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共计20个子项目。

项目具体计划实施内容如下：

（1）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

为了贯彻落实《关于印发〈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沪河长办〔2021〕16号）文件精神，结合2020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涉及雨污混接问题的整改工作，2021年对25小区启动截污纳管工程，目前该项目已竣工验收且保质期已满，根据上述文件要求，为健全雨污混接整治长效机制，确保梅陇镇水环境安全，项目单位于2023年计划开展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工作，主要对于梅陇镇内33座一体化泵站进行日常维护清捞及设施设备维护。其项目设施量及养护工作内容如下表4，梅陇镇小区一体化泵站清单见附件1。

（2）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

为了贯彻落实《关于印发〈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沪河长办〔2021〕16号）文件精神，结合2020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涉及雨污混接问题的整改工作，2022年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服务项目于2022年12月31日到期，根据上述文件要求，为健全雨污混接整治长效机制，确保梅陇镇水环境安全，项目单位计划于2023年继续开展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

工作，主要对于梅陇镇内 65 座提升泵进行日常维护，对于提升井、管道进行疏通及清捞，确保汛期安全，杜绝雨污混接现象。其项目设施量及养护工作内容如下表 4，梅陇镇沿河截污泵站（提升泵）清单见附表 1。

表 4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设施量及具体养护工作内容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 |
|----------|--|--------|----|----------|----------|
| | | | | 数量 | |
| 养护设施量 | 1 | 日常巡视 | 座 | 33 | 128 |
| | 2 | 提升泵 | 套 | 69 | 130 |
| | 3 | 爬梯 | 套 | 33 | 65 |
| | 4 | 防滑井盖 | 套 | 33 | 65 |
| | 5 | 扶手 | 套 | 33 | 65 |
| | 6 | 安全格栅 | 套 | 33 | 65 |
| | 7 | 雨水出水阀门 | 套 | 33 | 65 |
| | 8 | 止回阀 | 套 | 33 | 65 |
| | 9 | 闸阀 | 套 | 33 | 65 |
| | 10 | 启闭机 | 套 | 33 | 65 |
| | 11 | 智能控制柜 | 套 | 33 | 65 |
| | 12 | 连接管道 | 米 | 330 | 13495 |
| | 13 | 提篮格栅 | 套 | 33 | 65 |
| | 14 | 拍门 | 套 | 33 | 65 |
| | 15 | 提升井清捞 | 座 | 33 | 65 |
| | 16 | 淤泥外运 | 吨 | 633.6 | 234 |
| | 17 | 雨量计 | 套 | 33 | 65 |
| | 18 | 液位计 | 套 | 33 | 65 |
| | 19 | 运行电费 | 项 | 33 | 65 |
| 具体养护工作内容 | <p>(一) 日常检查：</p> <p>1. 日常检查养护采取巡查的方法，由养护人员对整个工程系统与重点部位进行巡视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p> <p>2. 养护内容：</p> <p>(1) 对管道、检查井、泵池等构筑物及河道曝气设备进行全面巡查检查，发现损坏及时修复；检查各类井盖的完整性、安全性。</p> <p>(2) 发现损坏及时修复；检查各类井盖的完整性、安全性。</p> <p>(3) 对管道、检查井、泵池进行清渣清淤维护。</p> <p>(4) 对水泵等相关机电设备及电力电缆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出现故障及时维修更换。</p> <p>(5) 对进出水水量、水质进行观察记录，并定期对出水水质进行监</p> | | | | |

测，发现异常及时进行排查检修。

(6) 对出现较严重情况如地面沉降、路面拓宽等可能影像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向街道管理部门报告。

(7) 固定设施（如窨井盖、电气开关、水泵等）发生失窃，由养护方负责添置，费用由养护方负担。

(二) 周期性养护：

1. 每周检查一次格栅，清除井内漂浮物，并清理格栅。

2. 每两周检查一次管道、检查井、泵池，清除井内积聚的垃圾和沉积物。

3. 每月检查一次水泵、电器设备及曝气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或养护。

4. 制定好运行维修管理台账：

(1) 日常运行维护管理记录（含巡查时间、范围、点位、设施运行及处理情况等）。

(2) 重大故障、严重问题报告及处理结果记录。

(3) 年度检修测试记录。

(三) 养护标准：

1. 管道与检查井、泵池：管道完好通畅，无渗漏、违章占压、私自接管等，检查井、井盖完好无损，井底无沉积物，无污水冒溢等现象。

2. 水泵与配电设施：水泵运行良好、无明显漏水。配电设施无缺损、漏电、跳闸、读数异常等现象。

(3) 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

根据《关于 2023 年梅陇镇市政管网检测和修复工程立项的批复》（闵梅府批〔2023〕26 号）的通知，根据《关于贯彻落实上海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报告》（闵委〔2022〕6 号）中雨污水管道管龄超过 10 年的主管检测及修复工作的整改目标以及 2023 年度梅陇镇河长制工作要点中 8.66 公里市政管道检测、3 公里市政管道修复的工作要求，项目单位计划开展梅陇镇 2023 年市政管网检测和修复工程，计划于 2023 年底前完成所有污水和雨水主管总量检测工作以及管龄超过 10 年的污水主管 6.94 公里和部分雨水主管 6.39 公里的修复工作，共涉及梅陇镇 14 条道路。建设内容包括开挖修复 439 米、钢沉井 3 座，热水原位固化 139 米，点状原位固化 41 个等。

(4)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第一批水务项目资金下达计划（梅陇镇）的通知》要求，落实行南泵站建设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支出。

(5) 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 1 条段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区级职能部门所开展的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古美西路 1 条段工程，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6)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区级职能部门所开展的黑臭河道整治工程，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7) 2023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 2023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8) 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2023 年计划支付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9) 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区级职能部门所开展的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10)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

2023 年计划支付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

(11) 2019 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

2023 年计划支付 2019 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建安费尾款。

(12) 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第一批水务项目资金下达计划（梅陇镇）的通知》要求，落实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一期）工程、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重污染河道整治（三期）工程和银家北浜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支出。

(13) 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

2023 年计划支付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和梅陇镇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行政处罚款。

(14) 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经费

2023 年计划支付 2019 年旧小区（包括徐汇芳邻等 3 个小区、朱行四村等 3 个小区、曹行老街等 4 个小区、上海阳城一期和虹梅南苑等 2 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安费尾款。

(15) 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2023 年计划支付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

(16) 2022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 2022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17) 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①2023 年计划支付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耕地开垦费、耕地指标费和绿化搬迁费尾款。

②2023 年计划支付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尾款。

③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第一批水务项目资金下达计划（梅陇镇）的通知》要求，落实六磊塘三期（莲花南路—虹梅南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支出。

④2023 年计划支付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投资监理、绿化搬迁及其他二类费用（设计费、审计费、财务监理费、工程勘察费、施工监理费）尾款。

(18) 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第一批水务项目资金下达计划（梅陇镇）的通知》要求，落实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支出，同时支付工程管线及绿化搬迁费尾款。

(19) 2018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

2023 年计划支付 2018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建安费尾款。

(20) 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

2023 年计划根据《闵行区水务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要求，对于区级职能部

门所开展的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承担相应镇级配套资金。

2、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

2023年，项目单位于2023年5月23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与中标方在2023年5月28日签订养护协议合同，开展对于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工作，工程工期为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梅陇镇内25个小区共计33座一体化泵站截污井的养护工作，累计完成33座一体化泵站日常巡视，69套提升泵、33套爬梯、防滑井盖、扶手、安全格栅、雨水出水阀门、止回阀、闸阀、启闭机、智能控制柜、提篮格栅、拍门、提升井清捞、雨量计和液位计的日常养护，清理连接管道330米，外运淤泥633.6吨。每季度根据《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接受项目单位考核，年终考核评定分数为97分，考评等级优秀。

(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

2023年，项目单位于2023年5月23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与中标方在2023年5月28日签订养护协议合同，开展对于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工作，工程工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梅陇镇内18个小区65座提升截流井和63座重力截流井的养护工作，累计完成128座截流井的日常巡视，130套提升泵、65套爬梯、防滑井盖、扶手、安全格栅、雨水出水阀门、止回阀、闸阀、启闭机、智能控制柜、提篮格栅、拍门、提升井清捞、雨量计和液位计的日常养护，清理连接管道

13496 米，外运淤泥 234 吨。每季度根据《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接受项目单位考核，年终考核评定分数为 96 分，考评等级优秀。

(3) 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5 日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与中标方在 2023 年 10 月 8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开展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合同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24 日。

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于 2024 年 6 月竣工，完成兴南路（春申路—外环）、蔷薇路（春申路—老沪闵路）、澄建路（曹建路—澄江路）、藤花路（龙里路—镇西路）、兴梅路（梅强路—梅陇港）、柏建路（金都路—双柏路）、罗阳路（莲花南路—龙里路）、梅富路（春申路—外环）、罗锦路（虹梅南路—梅陇西路）、兴梅路（莲花路—集心路）、梅陇西路（龙里路—外环线）共计 11 条道路雨污水管道修复工作。

其中污水工程共完成：点状原位固化 38 环、拆除头子 91 个、封堵头子 91 个、HDPE 缠绕结构壁管 470.3 米、紫外光原位固化 278 米、管周土体注浆 1457m³、水力机械冲洗 6434 米。

雨水工程共完成：点状原位固化 10 环、拆除头子 32 个、封堵头子 32 个、离心浇筑玻璃钢夹砂管 12.1 米、紫外光原位固化 110 米、不锈钢双胀环 2 环、管周土体注浆 505m³、水力机械冲洗 4598 米。

道路修复工程共完成：水泥稳定土垫层 1364 m²、水泥混凝土基层 924 m²、水泥混凝土面层 440 m²、沥青混凝土面层 221.1 m²、碎石基层 1142.9 m²、新建侧平石 128.1 米。

(4) 行南泵站建设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行南泵站建设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

(5) 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古美西路 1 条段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古美西路 1 条段工程镇级配套资金。

(6)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黑臭河道整治工程镇级配套资金。

(7) 2023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 2023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8) 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历年小区截流井电费。

(9) 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韩泗泾河道整治工程镇级配套资金。

(10) 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华泾港等中小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

(11) 2019 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 2019 年苏四期市政雨污水管道检测修复改造工程建安费尾款。

(12) 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一期）工程、丰盛河及周边水系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

重污染河道整治（二期）工程、重污染河道整治（三期）工程和银家北浜重污染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

（13）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东建设河等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支付占用闵行区梅陇镇许泾村集体土地 9529.33 m²建造梅陇镇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项目的行政处罚款。

（14）2019 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经费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 2019 年旧小区（包括曹行老街、曹建路 201 弄 249 弄、曹建路支弄、嘉和花苑、徐汇芳邻、朱一小区、上海阳城二期、虹梅南苑、盛源花园、上海阳城一期、朱行四村、莘朱路 1760 弄和高兴花园五街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安费尾款。

（15）老塘春泾河道整治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老塘春泾河道整治工程建安费尾款。

（16）2022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 2022 年区水务局水利设施检测归集费。

（17）区级河道整治工程

①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淡水河六期（银都路—春申塘）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耕地开垦费、耕地指标费和绿化搬迁费尾款。

②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六磊塘四期（虹梅南路—水闸）河道整治工程前期管线搬迁费尾款。

③2023 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六磊塘三期（莲花南路—虹梅南

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

④2023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前期投资监理、绿化搬迁及其他二类费用(设计费、审计费、财务监理费、工程勘察费、施工监理费)尾款。

(18)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

2023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春申塘(莲花南路—梅陇港)河道整治工程前期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并支付工程管线及绿化搬迁费尾款。

(19)2018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

2023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2018年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苏四期外)—梅陇镇一期工程建安费尾款。

(20)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

2023年项目单位按计划支付梅陇港综合整治工程镇级配套资金。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梅陇镇全镇泵站正常运行,做好辖区内河道养护工作,保证河道达到养护标准,改善居民日常生活和区域水环境。

2、年度目标

完成2023年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和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工作,完成梅陇镇市政管网检测修复工程,根据相关区下发文件,完成往年河道整治工程款尾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区补资金)和归集水务项目镇级配套资金支出。

3、具体目标

项目单位原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指标，项目产出、效果等指标不够清晰明确，难以反映项目计划实施的工作内容和预期目标。项目组依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关于指标体系和评价要求，结合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的预算构成、项目的组织管理以及项目计划与实施情况，进一步梳理完善该项目绩效指标。

| 目标类型 | 绩效内容 | 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出处和依据 | 目标实现度 |
|------|------|-----------------|------|-----------|---|
| 产出目标 | 数量指标 | 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数 | 33 | 招标文件、合同约定 | 完成 33 个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工作 |
| | | 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数 | 65 | 招标文件、合同约定 | 完成 65 个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工作 |
| | | 市政管网修复道路完成率 | 100% | 招标文件、合同约定 | 计划完成 14 条道路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实际完成 11 条道路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完成率为 78.57% |
| | | 资金支付完成率 | 100% | 合同约定 | 2023 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支付完成率为 100% |
| | 质量指标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 | 100% | 合同约定、考核表 | 根据《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为 100% |
| |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 | 100% | 合同约定、考核表 | 根据《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为 100% |
| | |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合同约定、验收报告 |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100% |
| | |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合同约定 | 2023 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支付准确率为 100% |
| | 时效指标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及时性 | 及时 | 合同约定、考核表 |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工作完成及时 |
| |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及时性 | 及时 | 合同约定、考核表 |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工作完成及时 |
| | |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工竣工及时性 | 及时 | 合同约定 | 工程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其竣工日期晚于合同约定 2024 年 1 月 24 日，工程竣工不及时 |
| | | 资金支付及时性 | 及时 | 合同约定 | 2023 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均支付及时 |

| 目标类型 | 绩效内容 | 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出处和依据 | 目标实现度 |
|-------|--------|--------------|------|-------------------------|--|
| | 成本指标 | 成本合理性 | 合理 | 管理要求 | 子项目小区末端截污养护项目中，提升泵养护单价为 13960 元，但在子项目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中，相同提升泵养护单价为 14200 元；同一项目中，部分相同工程成本价格核算存在差异，成本核算与制定不够合理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 | ≥90% | 预期目标 | 根据满意度问卷，群众对于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的满意度为 85.00% |
| | | 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 | ≥90% | 预期目标 | 根据满意度问卷，群众对于项目开展后，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的满意度为 83.48% |
| | | 防汛除涝能力提升情况 | 提升 | 预期目标 | 项目开展后，梅陇镇内防汛除涝能力得到提升 |
| | | 设施设备完好率 | 100% | 预期目标 | 各类养护及工程设施设备完好率为 100% |
| | | 安全事故发生数 | 0 | 预期目标 | 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
| | | 有责投诉处置率 | 100% | 预期目标 | 全年未发生投诉事件，有责投诉处置率为 100% |
| | 影响力指标 |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建立健全 | 管理要求 | 项目单位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号）、《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号）和《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号）等文件精神，根据项目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分析，不断完善工作流程，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与实务工作的实施流程吻合程度较高 |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目标要求 | 根据满意度问卷，群众总体满意度为 84.38% | |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方与职责

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所为**资金审批拨付单位**：按照预算编制和实施计划核定项目预算资金，对项目单位提交的预算资金申请进行审批与拨付，对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为**项目主管部门**：统筹指导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对项目申请立项进行审核批复，对项目具体实施进行综合指导监督。

闵行区梅陇镇水务管理站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立项与申请等办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对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进行监管与把控。

梅陇镇群众为**受益者**。

2、项目管理

（1）项目管理制度

2023年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沿用往年项目管理框架和组织形式，由梅陇镇水务管理站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在项目管理制度方面，市级层面制定有《排水与泵站养护技术规范》《下水道养护质量检查评定标准》《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技术标准》等有关规定，明确各类项目开展规范与标准。

梅陇镇水务管理站制定有《梅陇镇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制度》，每月通过和监理进行现场、资料检查、考核评分，作为季度和年度考核依据，通过制度完善，确保巡查养护工作质量，提高责任落实与管理水平，规范日常管理流程，发现问题、解决问题。2023年梅陇镇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如下：

表 5 2023 年梅陇镇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

| 类别 | 小区末端截留养护 | | | | | 沿河截污养护 | | | | |
|----------------|----------|----------|----------|----------|----------|----------|----------|----------|----------|----------|
| | 第一 季度 | 第二 季度 | 第三 季度 | 第四 季度 | 年终 考核 | 第一 季度 | 第二 季度 | 第三 季度 | 第四 季度 | 年终 考核 |
| 污水管道 (22 分) | 21 | 19 | 19 | 19 | 19 | 21 | 19 | 19 | 19 | 19 |
| 设备 (18 分) | 17 | 17 | 18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 现场处置 (35 分) | 34 | 34 | 34 | 34 | 34 | 34 | 34 | 34 | 34 | 34 |
| 内业资料 (25 分)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 总分 | 97 | 95 | 96 | 95 | 95 | 97 | 95 | 95 | 95 | 95 |

(2) 项目管理流程

本项目由梅陇镇水务管理站负责项目立项与申请，组织开展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工作。根据 2023 年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管理框架和组织形式情况，项目组绘制了项目管理流程图，见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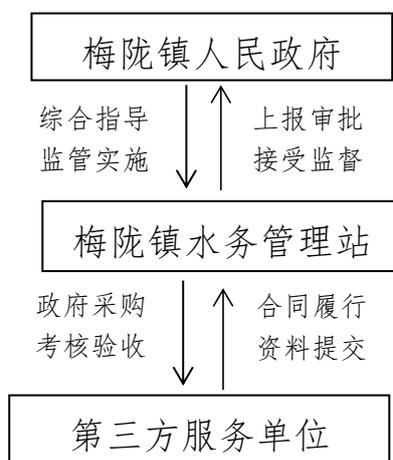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实施流程图

(3) 业务管理制度

①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检查管理制度：由工程部门及项目经理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和部门负责人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工程质量安全进度

检查。

②信息报送管理制度：项目部应按规定时间报送周施工进度计划表、周人材机使用计划表、月施工进度计划表、月人材机使用计划表、月资金使用计划表和其他公司需要的报表及资料。

③机械设备管理制度：使用机械必须实行“两定三包”制度，持证上岗，交接班时需全面检查，交接清楚，采取巡回检查制度。

④工序交接验收管理制度：对于每道工序交接规定有严格的程序。

⑤奖罚管理制度：根据个人考勤或工作情况，按规定考核内容落实奖赏情况。

⑥档案管理制度：保存归档所有施工养护期间所涉及的资料文件。

（4）业务管理流程

根据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中养护及工程类子项目管理框架和组织形式情况，项目中绘制了第三方养护及施工单位组织架构流程图：

1) 养护单位组织架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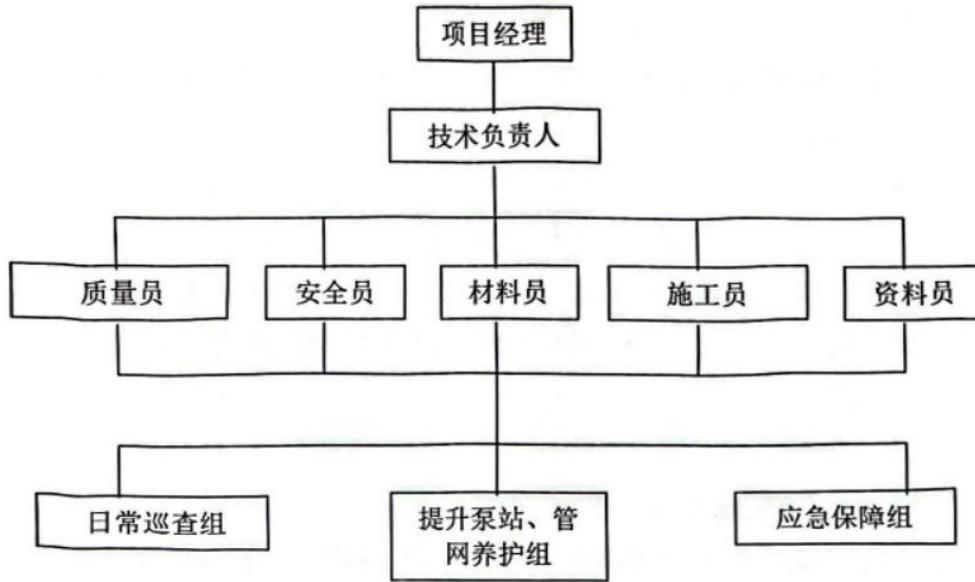


图 2 养护单位组织架构流程图

2) 施工单位组织架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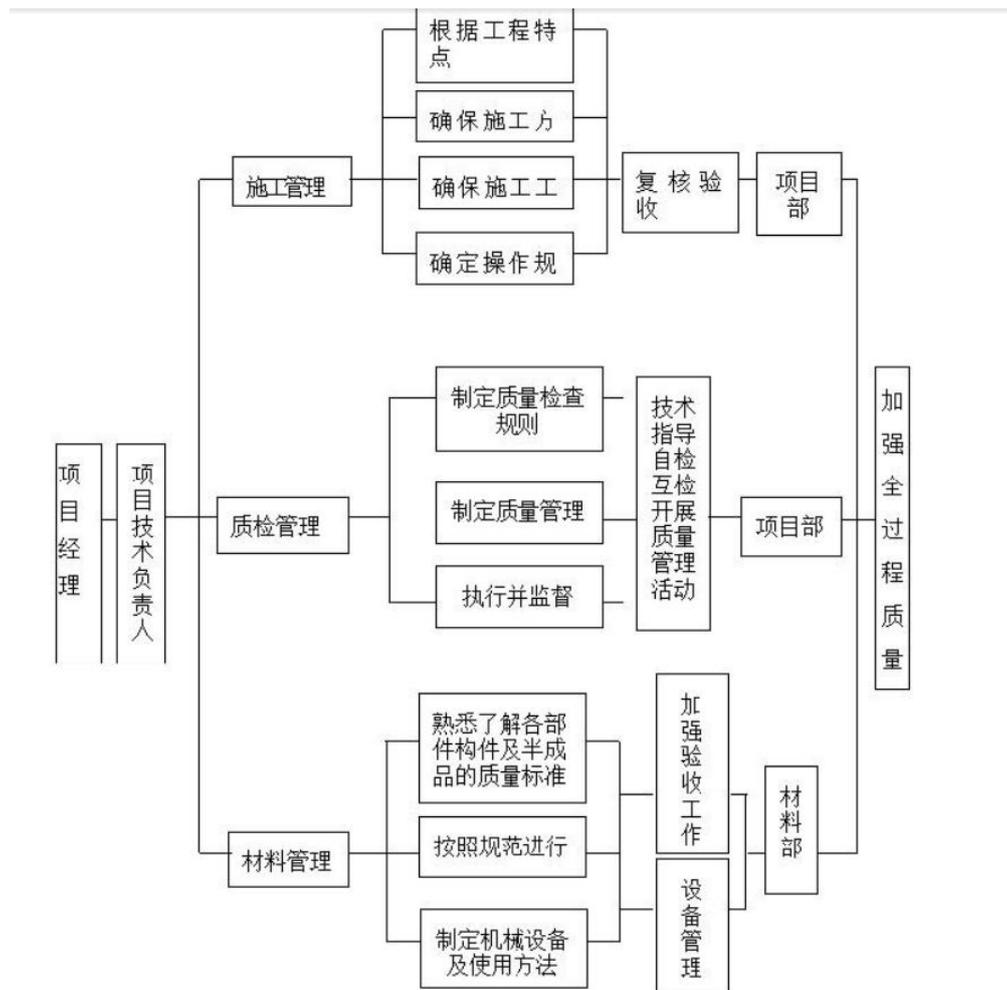


图 3 施工单位组织架构流程图

3、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梅陇镇水务管理站，主管单位为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梅陇镇制定有《梅陇镇财务管理制度》《梅陇镇预算执行管理办法》《梅陇镇财政资金专户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用于规范预算资金支付审批流程，明确审批权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资金风险。

(2) 预算管理

项目单位预算按照“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审核、统一汇总”的程序进行项目预算申请，报账员、项目管理人员预计和分析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草拟内部预算申报，按预算规定测算项目支出。

梅陇镇对按照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进行指标分解，下达、批复至局各业务科室及各基层单位。根据已批复的预算，报账员及相关职能部门对基本支出用款计划要按照年度均衡性原则编报；对项目支出用款计划要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实施进度等编报。合理安排好全年的经费支出，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资金拨付流程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项目单位通过竞争性磋商及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项目的第三方服务单位，与之签订相应服务合同。建设和监理等单位向项目单位定期汇报工作，提交报告。梅陇镇水务管理站领导签字后，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将合同、资金申请表和发票等材料上报至梅陇镇财政所，经分管领导和局主要领导审批后，由下属科室向闵行区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拨付至第三方公司账户。

具体的资金拨付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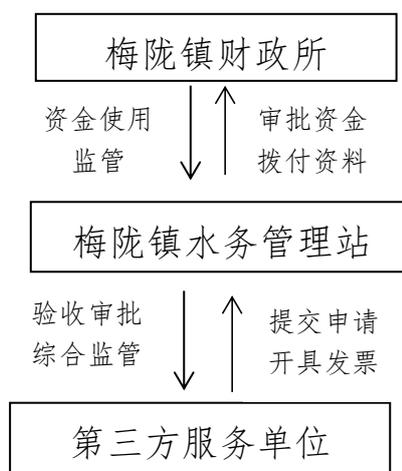


图 4 资金拨付流程图

4、政府采购和合同管理

项目单位根据《梅陇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规定》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等相关规定，开展项目的采购与合同签订工作，由梅陇镇招标办在市政府采购网上细化采购项目内容上报区财政局审核，并在网上和招标代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协议，采购人需提供采购需求给招标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制作好招标文件后由财政局审批通过后在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采购公告，最后由专家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后发布评标结果公告，再依据招投标文件签订相关服务、工程类合同。

本项目中，子项目小区末端截污养护经费和沿河截污管道养护经费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子项目梅陇镇市政管道修复工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七）利益相关方

- 1、梅陇镇财政所：主要负责项目预算资金的审批和拨付，项目实施的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
- 2、梅陇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总体监督和管理；
- 3、梅陇镇水务管理站：负责申报项目预算和立项申请；

4、服务或工程建设单位：按照合同和采购方需要，提供服务和开展施工；

5、受益单位：梅陇镇群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项目单位为闵行区梅陇镇水务管理站，预算金额合计 15,406.30 万元。

评价范围为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的财政资金的投入和执行情况，主要资金用于保障实施梅陇镇辖区内河道整治和养护工作。本次评价时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评价重点

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本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计划与实际实施情况、项目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以及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运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原理对项目进行多方位综合评价，发现问题以提出改进意见与建议，总结经验以推动后续项目决策和管理的改进与完善，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管理水平。

通过预算资金的构成分析项目实施内容的细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测试项目监管的有效性，追随项目管理环节深入挖掘项目从实施开始至完成过程中项目单位与第三方的沟通协调、职责体现。项目组结合上述拟定的评价流程重点关注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和项目效益的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1）针对项目决策层面，拟通过对项目立项申请规范性、绩效

指标与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的评价，反映项目实施的充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并进一步剖析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绩效指标的匹配性。

重点关注 2023 年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是否符合上海市和梅陇镇对中小河道整治经费的要求，符合梅陇镇水务管理站的基本职能；预算编制中，关注各子项目预算编制数量和单价依据的充分合理性。根据重点关注内容，评价单位设置了“立项依据充分性”和“预算编制合理性”等指标。

(2) 针对项目过程层面，拟通过对项目资金投入执行情况和项目制度保障情况的评价，分析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和项目制度措施管理的有效性，并进一步辨析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效率性，同时对项目管理水平作出评价。

重点关注实施过程中项目预算资金调整和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业务制度和第三方养护、工程考核验收等管理制度的健全有效性；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镇财务管理制度要求；项目实施是否按照实施方案和计划完成相应工作目标；关注政府采购实施与合同签订履行等方面内容。根据关注内容，评价单位设置了“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工作计划有效性”“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和“政府采购合规性”等指标。

(3) 针对项目效益层面，拟通过对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的评价，分析项目决策的合理性和项目过程的有效性，通过比照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一步分析项目的实施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提升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建设水平。

重点关注项目产出情况，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数、沿

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数、市政管网修复道路完成率、资金支付完成率、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资金支付准确率、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及时性、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及时性、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竣工及时性、资金支付及时性和成本合理性等完成目标；关注项目实施有效性，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防汛除涝能力提升情况、设施设备完好率、安全事故发生数、有责投诉处置率和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最后通过对受益对象满意度问卷，了解梅陇镇群众对于中小河道整治工作开展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评价依据

（1）财政方面

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②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③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④《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⑤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

⑥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

⑦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

⑧《关于印发<2023年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3〕2号）

（2）行业方面

①《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号）

②《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号）

③《闵行区 2021-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闵府办发〔2021〕33号）

④《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号）

2、评价原则

本次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遵循中立原则，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客观性原则以及回避性原则，保证绩效评价过程、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1）价值中立原则。要求评价人尊重事实和公共价值标准。即事实是绩效评价的唯一依据，评价人不将个人的价值标准带到绩效评价中去，避免用主观判断替代客观事实。要求绩效评价的结果量化，用分数说话，不是笼统给定一个合格或不合格的定性结论。

（2）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绩效评价的过程公开；评价过程尊重事实，凡是要求被评价人提供的资料都必须经过核实；评价结果透明，评价结果应当征求被评价人意见。对于被评价人有不同意

见的，专家组通过举办听证会等方式，评估其意见的合理性，但最终裁决权归专家组所有，评价结果公开，即通过书面报告向有关部门、政府和社会报告评价结果。

(3) 回避原则，坚持“财政部门组织实施绩效评价，专家参与评价”的制度。即绩效评价结论应以评价数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为依据，由专家组作出客观量化的评价结论，体现评价结果的公正性和权威性；有利害关系的人必须回避，应回避人员更包括被评价对象及与评价对象有利害关系的专家。

(三) 评价指标体系

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分确定为 100 分，下设 A 类项目决策、B 类过程管理、C 类项目产出、D 类项目效益 4 大类，分别占 14%、26%、30%和 30%的权重。

A 类项目决策：反映项目在立项阶段中的决策流程，本项目属于政策执行类项目，决策类指标中，单个指标的权重适当降低，拓宽指标考察的内容和角度，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14 分；

B 类过程管理：反映项目在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管理中的执行情况，是主管部门对管理职责履行程度的重要体现，管理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26 分；

C 类项目产出：反映项目根据既定目标计划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情况，是项目立项的基础，在一级指标中占较大权重，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核，绩效类指标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13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30 分。

D 类项目效益：反映资金投入所产生的绩效，是项目效果的直

接体现，围绕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等方面设立相应指标，用以反映与既定产出目标相关的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绩效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30 分。

详细指标体系表见附件 3。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决策→投入→管理→产出→效果”的逻辑发展顺序，遵循重要性、相关性与针对性的原则设置评价指标，以对项目情况进行客观、量化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选用的主要评价方法如下：

（1）因素分析法：

用于评价项目管理类指标，对项目管理中发现的不足进行因素分析，发现相关的内外因素，追溯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责任归属，为后续纠偏完善提供参考；

（2）比较法：

① 计划数据与实际数据比较，用于为部分指标标杆的确定提供参考依据；

② 制度条款与执行情况比较，用于评价项目相关方是否严格按照既定制度，有效履行了管理职责，如“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等；

③ 政策法规与项目内容比较，用于评价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发展的战略目标，如“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3）公众评判法：

对本项目各相关职能部门为对象、进行问卷、访谈、座谈等形

式的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2、评价等级

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绩效评价评分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分为六个阶段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6月10日-6月15日）

- （1）成立项目评价工作小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
- （2）参与项目评价工作协调会议，与委托部门交接并听取评价要求及重点；与被评价单位交接，获取资料并确定相关部门的联络人员以方便后续获取其他资料凭证和帮助支持；

第二阶段：初步撰写评价方案（6月16日-6月30日）

- （3）组织项目单位了解项目概况、资金使用情况，管理组织架构，收集评价所需的初步资料；
- （4）项目评价小组确定评价思路，联合相关部门参与人员设计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案；
- （5）向委托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
- （6）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管理方意见，设计项目调查方案，确定项目调查问卷，完成评价方案初稿报送至项目单位确认；
- （7）将项目方案报送至委托方；

第三阶段：评价方案评审阶段（7月1日-7月12日）

（8）组织开展方案评审；

（9）修改并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10）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根据需要开展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

第四阶段：撰写评价报告（7月13日-7月31日）

（11）根据前期所获资料 and 经评审的实施方案，项目评价小组分工独立撰写项目评价报告，小组组长负责报告的总结；

（12）确定部分指标的标杆值、统计口径和评分标准；

（13）加强相关职能部门与被评价方的信息沟通，召开小型工作推进会；

第五阶段：报告评审及定稿（8月1日-8月10日）

（14）召开项目评价报告沟通会；

（15）修改并完成评价方案定稿；

第六阶段：评价报告报送委托方（8月11日）

（16）评价组将定稿的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至委托方；

（17）协助委托方处理后续事宜。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究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闵行区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得分总分为87分，评价等级“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14分，得分为12分，得分率为85.71%；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6分，得分为

21分，得分率为80.77%；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30分，得分为26分，得分率为86.67%；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30分，得分为28分，得分率为93.33%。项目绩效整体分值见表6和表7。

表6 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 指标 | A 项目决策 | B 项目过程 | C 项目产出 | D 项目效益 | 合计 |
|-----|--------|--------|--------|--------|--------|
| 权重 | 14 | 26 | 30 | 30 | 100 |
| 分值 | 12 | 21 | 26 | 28 | 87 |
| 得分率 | 85.71% | 80.77% | 86.67% | 93.33% | 87.00% |

表7 项目具体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
| A 决策 (14) | A1 项目立项 (6) |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3 |
| | |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 | A2 绩效目标 (4) |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1.5 |
| | |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1.5 |
| | A3 资金投入 (4) |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 4 | 3 |
| B 过程 (26) | B1 资金管理 (6) | B11 预算执行率 | 3 | 3 |
| | | B12 预算调整率 | 1 | 0 |
| | |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 2 |
| | B2 组织实施 (20) |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 4 | 3 |
| | |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 4 | 4 |
| | |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 2 | 2 |
| | |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 2 | 2 |
| | |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 4 | 3 |
| | B26 档案资料完整性 | 4 | 2 | |
| C 产出 (30) | C1 产出数量 (11) | C11 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数 | 3 | 3 |
| | | C12 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数 | 3 | 3 |
| | | C13 市政管网修复道路完成率 | 3 | 1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
| | C2 产出质量 (8) | C14 资金支付完成率 | 2 | 2 |
| | | C2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 | 2 | 2 |
| | | C2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 | 2 | 2 |
| | | C2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 | 2 | 2 |
| | | C24 资金支付准确率 | 2 | 2 |
| | C3 产出时效 (8) | C3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及时性 | 2 | 2 |
| | | C3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及时性 | 2 | 2 |
| | | C3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竣工及时性 | 2 | 1 |
| | | C34 资金支付及时性 | 2 | 2 |
| | C4 产出成本 (3) | C41 成本合理性 | 3 | 2 |
| | D 效益 (30) | D1 社会效益 (22) | D11 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 | 5 |
| D12 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 | | | 5 | 4.5 |
| D13 防汛除涝能力提升情况 | | | 5 | 5 |
| D14 设施设备完好率 | | | 3 | 3 |
| D15 安全事故发生数 | | | 2 | 2 |
| D16 有责投诉处置率 | | | 2 | 2 |
| D2 影响力指标 (4) | |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4 | 4 |
| D3 满意度指标 (4) | | D31 群众满意度 | 4 | 3 |
| 总分 | | | 100 | 87 |

(二)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层面，本项目立项符合上海市、闵行区和梅陇镇对于中小河道整治工作的部署和要求。通过本项目实施改善居民日常生活和区域水环境。项目立项与闵行区梅陇镇水务管理站基本职能和职责密切相关，立项必要性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合理。项目单位在立项申请时有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绩效目标设置依据不够充分

合理，指标值不够清晰明确、量化程度有待提升。预算编制不够全面，合理性有待提升。

项目过程层面，年中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合同款项资金拨付。项目单位根据梅陇镇财务管理进行项目财务管理，严格做好资金申请、使用记录。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合理，但项目预算调整率较高，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有待提升，档案资料存在缺失和不完整，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有待提升。

项目产出层面，按计划及时完成梅陇镇 33 个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65 个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及各类资金支付工作，考核验收均达标合格，但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完成率为 78.57%，且竣工时间晚于合同约定时间，竣工不够及时，成本核算合理性仍有待提升。

项目效益层面，项目实施效果良好，防汛除涝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施工及养护设施设备完好，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和有责投诉事件，河道整体环境改善和居民生活用水质量得到提升，群众对于项目整体开展较为满意。

（三）具体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7.1 决策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A 决策 (14) | A1 项目立项 (6) |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3 | 100.00% |
| | |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100.00% |
| | A2 绩效目标 (4) |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1.5 | 75.00% |
| | |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1.5 | 75.00% |
| | A3 资金投入 (4) |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 4 | 3 | 75.00% |

| | | | |
|----|----|----|--------|
| 合计 | 14 | 12 | 85.71% |
|----|----|----|--------|

(1)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的设立符合上海市和梅陇镇对于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的管理要求，立项依据文件包括《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号）、《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号）、《闵行区2021-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闵府办发〔2021〕33号）、《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号）等文件指示，立项依据充分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立项程度规范合规，符合闵行区梅陇镇财政支出项目的立项申报和审批流程。首先，由项目单位根据往年实施情况制定项目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并经过领导审批后上报镇政府申请立项，经领导会议讨论通过后完成项目立项，安排项目预算，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该项目前期在项目申报时，有效编制绩效目标，制定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指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满意度目标设置为100%，不符合正常业绩水平，扣0.5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5分。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项目立项时，预算主管单位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时效等目标。但所设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明确，缺少具体数量明细，量

化度有待提升，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5 分。

(5)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项目单位预算编制基本合理，参照往年子项目预算金额进行预算编制，编制项目预算并提交财政所和镇领导审批，确定最终年度预算金额，预算内容与实际项目建设内容匹配，项目预算水平符合实际情况、行业标准和相关要求，但年初预算编制时并未考虑年中支付往年项目尾款、镇配套资金支付等相关预算，预算编制不够合理，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7.2 过程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B 过程 (26) | B1 资金管理 (6) | B11 预算执行率 | 3 | 3 | 100.00% |
| | | B12 预算调整率 | 1 | 0 | 0.00% |
| | |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 2 | 100.00% |
| | B2 实施管理 (20) |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 4 | 3 | 75.00% |
| | |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 4 | 4 | 100.00% |
| | |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 2 | 2 | 100.00% |
| | |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 2 | 2 | 100.00% |
| | |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 4 | 3 | 75.00% |
| | | B26 档案资料完整性 | 4 | 2 | 50.00% |
| | | 合计 | 26 | 21 | 80.77% |

(1) 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项目全年预算金额为 15,406.3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预算执行金额为 15,406.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 B12 预算调整率，满分 1 分，得分 0 分

本项目 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 1,392.09 万元，年中调增 14,014.2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006.70%，新增 11 个子项目，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 分。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审批流程规范、手续齐全；项目预算资金全部用于拨付第三方工程款和服务费。通过对项目单位资金原始凭证、记账凭证等资料进行抽查，各项凭证保存完好、录入规范，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4)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包括各类服务、工作等考核管理制度和考核评价表内容，在招投标与合同签订方面，依据有《梅陇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规定》等文件；项目单位按各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对于养护项目的开展，依据有《梅陇镇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制度》；对于工程项目，委托监理单位进行工程整体监理规划，严格执行具体工作细则、管理制度等质量控制手段；但项目开展过程中，合同签订执行不够有效，档案资料的归档不够完整，项目管理制度仍有待健全，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5)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梅陇镇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用于切实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收支行为，具体包括预算执行管理、财务报销操作管理和财政专户管理等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单位依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预算编制程序合规；预算资金专款专用；会计报表和档案资料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6) B23 工作计划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梅陇镇水务管理站为预算单位，负责项目和资金的立项与申请，项目单位按照相关文件和项目建议书情况制定 2023 年年度工作计划，且工作计划得到有效实施。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7)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项目单位严格根据梅陇镇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实施，落实政府采购或非政府采购流程，按照子项目预算规模，委托第三方具体完成竞争性磋商或公开招投标工作，采购流程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8)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梅陇镇水务管理站作为项目单位与第三方签订合同，合同约定双方责任义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和内容运行，但在项目合同签订过程中，存在签订日期缺失，在往年签订的合同中，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9) B26 档案资料完整性，满分 4 分，得分 2 分

根据对于中小河道整治项目业务资料的查阅，发现梅陇镇市政管网修复工程计划、监理报告、竣工验收等资料存在缺失或不完整的情况，扣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7.3 产出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C 产出 (30) | C1 产出数量 (11) | C11 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数 | 3 | 3 | 100.00% |
| | | C12 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数 | 3 | 3 | 100.00% |
| | | C13 市政管网修复道路完成率 | 3 | 1 | 33.33% |
| | | C14 资金支付完成率 | 2 | 2 | 100.00% |

| | | | | |
|----------------|--------------------|----|----|---------|
| C2 产出质量 (8) | C2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 | 2 | 2 | 100.00% |
| | C2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 | 2 | 2 | 100.00% |
| | C2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 | 2 | 2 | 100.00% |
| | C24 资金支付准确率 | 2 | 2 | 100.00% |
| C3 产出时效 (8) | C3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及时性 | 2 | 2 | 100.00% |
| | C3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及时性 | 2 | 2 | 100.00% |
| | C3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竣工及时性 | 2 | 1 | 50.00% |
| | C34 资金支付及时性 | 2 | 2 | 100.00% |
| C4 产出成本 (3) | C41 成本合理性 | 3 | 2 | 100.00% |
| 合计 | | 30 | 26 | 66.67% |

(1) C11 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 33 个小区末端截污一体化泵站养护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 C12 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 65 个沿河截污管道提升泵养护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C13 市政管网修复道路完成率，满分 3 分，得分 1 分

项目单位计划完成 14 条道路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实际完成 11 条道路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完成率为 78.57%，扣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4) C14 资金支付完成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支付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5) C2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梅陇镇小区末端截流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小区末端截污养护考核达标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6) C2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梅陇镇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运行养护考核评分表》，沿河截污管道养护考核达标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7) C2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验收合格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8) C24 资金支付准确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支付准确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9) C31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小区末端截污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10) C32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沿河截污管道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11) C33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竣工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市政管网修复工程开工日期为**2023**年**10**月**15**日，竣工日期

为 2024 年 6 月，其竣工日期晚于合同约定 2024 年 1 月 24 日，工程竣工不及时，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12) C34 资金支付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本年度项目养护及工程款、往年工程尾款、区下达资金、镇配套资金均支付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13) C41 成本合理性，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子项目小区末端截污养护项目中，提升泵养护单价为 13960 元，但在子项目沿河截污管道养护项目中，相同提升泵养护单价为 14200 元；同一项目中，部分相同工程成本价格核算存在差异，成本核算与制定不够合理，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7.4 效益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D 效益 (30) | D1 社会效益 (22) | D11 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 | 5 | 4.5 | 90.00% |
| | | D12 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 | 5 | 4.5 | 90.00% |
| | | D13 防汛除涝能力提升情况 | 5 | 5 | 100.00% |
| | | D14 设施设备完好率 | 3 | 3 | 100.00% |
| | | D15 安全事故发生数 | 2 | 2 | 100.00% |
| | | D16 有责投诉处置率 | 2 | 2 | 100.00% |
| | D2 可持续指标 (4) |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4 | 4 | 100.00% |
| | D3 满意度指标 (4) | D31 群众满意度 | 4 | 3 | 75.00% |
| | 合计 | | | 30 | 28 |

(1) D11 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满分 5 分，得分 4.5 分

根据满意度问卷，群众对于河道整体环境改善情况的满意度为 85.00%，<90%，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5 分。

(2) **D12** 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满分 5 分，得分 4.5 分
根据满意度问卷，群众对于项目开展后，居民生活用水质量提升情况的满意度为 83.48%，<90%，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5 分。

(3) **D13** 防汛除涝能力提升情况，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项目开展后，梅陇镇内防汛除涝能力得到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4) **D14** 设施设备完好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各类养护及工程设施设备完好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5) **D15** 安全事故发生数，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6) **D16** 有责投诉处置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全年未发生投诉事件，有责投诉处置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7) **D21**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023 年项目单位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9〕250 号）、《上海市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9〕337 号）和《上海市新一轮雨污混接整治工作方案》（沪河长办〔2021〕16 号）等文件精神，根据项目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分析，不断完善工作流程，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与实务工作的实施流程吻合程度较高。依据评分方法，本指标得 4 分。

(8) **D31** 群众满意度，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评价单位针对梅陇镇中小河道整治经费项目开展情况，设计了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情况，有效发放并回收问卷数量为 92 份。根据问卷调查分析结果，群众满意度评价得分为 84.38%，<90.00%，扣 1 分。依据评分办法，本指标得 3 分。